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天鹅 公告编号:2015—098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7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7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吕向阳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曹健先生、谢维信先生、徐天春女士、宋晏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原有传统业务全部置出,公司实现业务及战略转型,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2,653.48万元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

鉴于目前公司营运资金较为紧张,为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决定将具体支付工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次日先行支付1.5亿元,剩余金额推迟至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结束后支付。

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方舟”),故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吴光胜先生、李晓丛先生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南京华讯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及由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南京华讯分别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江苏银行南京北京西路支行、浦发银行南京分行城北支行、浙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总金额为175,000万元整,本次贷款将用于补充南京华讯流动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高殿才先生不再担任总经理职务,张志宏先生、王三元先生、陈同乐先生、路喜英先生、李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吴光胜先生为本公司新任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高管人员调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高管人员调整。

吴光胜先生简历:(一)1979年1月13日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新任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二)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陈同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张峥先生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财务总监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张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张峥先生简历:(一)1976年11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国际注册会计师ACCA、注册会计师CPA。2007年11月至2010年5月担任威立雅南中国区财务总监;2010年5月至2015年1月担任河南思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斌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刘俊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刘俊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3)。

刘俊超女士简历:(一)1984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法学学士,经济师。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3年3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年5月1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6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等相关事项。

现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定于2015年7月31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等相关事项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届时将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5-100)。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天鹅 公告编号:2015—099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7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7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凌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原有传统业务全部置出,公司实现业务及战略转型,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2,653.48万元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凌芃先生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监事朱长锋先生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名赵术开先生、陈同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赵术开先生、陈同乐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变更后,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5)。

附件:

监事候选人:赵术开

赵术开先生:(一)1976年7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共党员。2009年3月至2011年4月任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资源协作部副主任;2011年5月至2015年2月任北京景弘嘉信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任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二)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任总裁;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监事候选人:陈同乐

陈同乐先生:(一)1964年12月出生,曾任恒天纤维集团总会计师;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天鹅 编号:2015-101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原有传统业务全部置出,公司实现业务及战略转型,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方舟”),故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吴光胜先生、李晓丛先生应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5号”文核准,公司向6名投资者定向发行共计11,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79,999,995.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71,594,907.00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职京 QJ[2012]1262 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公司2010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年3月4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1年10月14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承诺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571,594,907.00
	其中:对新疆特纤出资	256,800,000.00
	通过金融机构以委托贷款份的方式投入新疆特纤	314,794,907.00
	总 计	571,594,907.00

公司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3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对莫代尔募投项目进行部分变更,拟将实施方式由原“年产莫代尔纤维20,000 吨及棉浆粕50,000 吨”调整为“建设2万吨莫代尔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简称“新疆特纤”)变更为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恒天金环”)实施。投资金额由原计划总投资“61,123万元”调整为“39,587万元”;实施地点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独山子石化工业园”调整为“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原厂区内”。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2万吨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240,000,000.00
2	在保证莫代尔项目后续顺利建设的基础上,依照公司的战略规划进行合理配置和使用,后续使用公司会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及时披露	331,594,907.00
	总 计	571,594,907.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含利息)使用情况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金额
1	募投项目使用金额(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2万吨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24,596.00
2	重大资产重组置出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原子公司新疆特纤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因重大资产重组置出)	1,912.97
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4	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含利息)	5,653.48
合 计		59,162.45

1、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人民币24,596.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实施主体	差异原因/实施进度
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57,159.49	596.00	596.00	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变更
2万吨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未实施完毕
合 计	--	24,596.00	24,596.00	--	--

注:公司已以增资方式将上表承诺投资金额24,000.00万元增资到恒天金环。

2、重大资产重组置出的募集资金

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华讯方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置入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相关资产,置出传统纤维业务,将存放在原子公司新疆特纤的募集资金1,912.97万元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完成后置出公司。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2012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 15,000.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26.24%,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2年5月23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截至2012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15,00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201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公司使用1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7.49%,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截至2014年1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10,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2014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6.24%,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4年9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15,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4)201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7,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7.24%,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4年10月9日至2015年10月8日。

4、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国银行保定市裕华支行	101657925116	七天通知存款	10,880,000.00
中国银行保定市裕华支行	100576917238	活期存款	45,654,834.62
合计	——	——	56,534,834.62

(二)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于2015年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的方式剥离传统化纤业务,置入优质的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实现产业结构调整升级。鉴于原募投项目已经置换出公司,无需公司再投入,从公司角度看原募投项目自动终止。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置入华讯方舟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并将原有传统业务置出,以此实现公司业务及战略转型。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相关交易协议,本次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为108,209.26万元,本次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170,944.58万元,置入置出资产的差额为62,735.32万元。

公司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2,653.48万元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组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

鉴于目前公司营运资金较为紧张,为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决定将具体支付工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次日先行支付1.5亿元,剩余金额推迟至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结束后支付。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及效益分析

公司以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支付本次重大资产置换部分差额,有利于减少公司负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业务与战略转型。

根据公司管理层编制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的合并盈利预测财务报表,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2015年备考预测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实现数	2015年度预测数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收入	51,984.69	26,761.07	61,126.41	87,887.48
营业成本	32,818.45	17,238.41	34,852.67	52,091.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1.11	428.46	592.46	1,020.91
销售费用	490.93	158.17	884.75	1,042.92
管理费用	4,250.62	2,410.67	9,594.17	12,004.84
财务费用	848.82	452.69	1,347.07	1,799.76
资产减值损失	1,435.05	-659.26	40.00	-619.26
营业外收入	182.44	106.72	49.71	156.43
营业外支出	0.46	0.04	-	0.04
所得税费用	2,835.51	1,788.06	3,435.48	5,22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6.18	5,015.77	10,407.57	15,423.34

注:上表2014年数据为备考数据。

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的经营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公司的利润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的持续增长能力和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四、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为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故构成关联交易。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第37栋1楼及2楼靠西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臣田工业区宝田一路37栋华讯方舟移动宽带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吴光胜
注册资本	3,571.43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	深税登字440300665865930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66586593-0
营业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信息服务业(仅限移动网信息服务业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生产

2、2014年度财务数据情况:总资产973,807.87万元,净资产78,816.5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61,408.88万元,净利润47,542.72万元。

3、关联交易及交易价格

公司使用2012年非公开发行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2,653.48万元用于偿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置出资产的差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关于置入置出资产的定价情况如下:

(1)置出资产: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中联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置出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值为108,209.26万元,根据交易协议,交易双方确定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为108,209.26万元。

(2)置入资产: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中联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南京华讯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睿”)100%股权进行评估,在对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后,确定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其中,南京华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63,354.12万元,成都国睿100%股权的评估值为7,590.46万元,根据交易协议,确定置入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170,944.58万元。

4、201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及关联交易的其他事项

201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与关联方华讯方舟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其他关联交易。关于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重大资产置换等其他事项公司已于2015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五、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重大资产置换行为的完成,公司将无需再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有利于提高募集使用效率,减少公司债务,帮助公司快速实现业务转型,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六、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对《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吴光胜先生、李晓丛先生需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随着重大资产置换行为的完成,公司将无需再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债务,帮助公司快速实现业务转型,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监事会认为,随着重大资产置换行为的完成,公司将无需再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债务,帮助公司快速实现业务转型,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同意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4、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负债,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恒天天鹅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5、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经认真审阅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相关事项,监事会认为:

随着重大资产置换行为的完成,公司将无需再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债务,帮助公司快速实现业务转型,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7月15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天鹅”或“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恒天天鹅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具体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5号文核准,公司向6名投资者定向发行共计115,768,462.00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9,999,995.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1,594,907.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13日全部到位且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京QJ[2012]1262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0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年3月4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1年10月14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承诺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571,594,907.00
	其中:对新疆特纤出资	256,800,000.00
	通过金融机构以委托贷款份的方式投入新疆特纤	314,794,907.00
	总 计	571,594,907.00

公司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3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对莫代尔募投项目进行部分变更,拟将实施方式由原“年产莫代尔纤维20,000 吨及棉浆粕50,000 吨”调整为“建设2万吨莫代尔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特纤”)变更为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恒天金环”)实施。投资金额由原计划总投资“61,123万元”调整为“39,587万元”;实施地点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奎屯市-独山子石化工业园”调整为“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原厂区内”。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建设2万吨莫代尔生产项目	240,000,000.00
2	在保证莫代尔项目后续顺利建设的基础上,依照公司的战略规划进行合理配置和使用,后续使用公司会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及时披露	331,594,907.00
	总 计	571,594,907.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含利息)使用情况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金额
1	募投项目使用金额(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2万吨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24,596.00
2	重大资产重组置出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原子公司新疆特纤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因重大资产重组置出)	1,912.97
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4	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含利息)	5,653.48
合 计		59,162.45

1、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596.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差异原因/实施进度
新疆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57,159.49	596.00	596.00	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变更
2万吨莫代尔纤维产业化项目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恒天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未实施完毕
合 计	--	24,596.00	24,596.00	--	--

注:公司已以增资方式将上表承诺投资金额24,000.00万元增资到恒天金环。

2、重大资产重组置出的募集资金

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华讯方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置入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相关资产,置出传统纤维业务,将存放在原子公司新疆特纤的募集资金1,912.97万元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完成后置出公司。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2012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 15,000.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26.24%,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2年5月23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截至2012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15,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201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公司使用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7.49%,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议案。截至2014年1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2014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6.24%,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4年9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4)201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7,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7.24%,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4年10月9日至2015年10月8日。

4、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国银行保定市裕华支行	101657925116	七天通知存款	10,880,000.00
中国银行保定市裕华支行	100576917238	活期存款	45,654,834.62
合计	——	——	56,534,834.62

(二)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于2015年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的方式剥离传统化纤业务,置入优质的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实现产业结构调整升级。鉴于原募投项目已经置换出公司,无需公司再投入,从公司角度看原募投项目自动终止。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置入华讯方舟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并将原有传统业务置出,以此实现公司业务及战略转型。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相关交易协议,本次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为108,209.26万元,本次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为170,944.58万元,置入置出资产的差额为62,735.32万元。

由于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原有传统业务全部置出,公司业务及战略转型,公司决定将无需再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2,653.48万元用于支付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部分差额。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及效益分析

公司以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支付本次重大资产置换部分差额,有利于减少公司负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业务与战略转型。

根据公司管理层编制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的合并盈利预测财务报表,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2015年备考预测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实现数	2015年度预测数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收入	51,984.69	26,761.07	61,126.41	87,887.48
营业成本	32,818.45	17,238.41	34,852.67	52,091.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1.11	428.46	592.46	1,020.91
销售费用	490.93	158.17	884.75	1,042.92
管理费用	4,250.62	2,410.67	9,594.17	12,004.84
财务费用	848.82	452.69	1,347.07	1,799.76
资产减值损失	1,435.05	-659.26	40.00	-619.26
营业外收入	182.44	106.72	49.71	156.43
营业外支出	0.46	0.04	-	0.04
所得税费用	2,835.51	1,788.06	3,435.48	5,22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6.18	5,015.77	10,407.57	15,423.34

注:上表2014年数据为备考数据。

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的经营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公司的利润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的持续增长能力和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四、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为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故构成关联交易。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第37栋1楼及2楼靠西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臣田工业区宝田一路37栋华讯方舟移动宽带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吴光胜
注册资本	3,571.43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	深税登字440300665865930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66586593-0
营业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信息服务业(仅限移动网信息服务业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生产

2、2014年度财务数据情况:总资产973,807.87万元,净资产78,816.54万元,主